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所有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將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主要及持續關連交易
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
而提供若干金融服務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的獨立財務顧問

Σ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謹定於2019年7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0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黃浦廳01、0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2頁至第53頁。

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於2019年7月11日起改為54樓)，惟在任何情況下，交回時間不得遲於2019年7月20日(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局函件	3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6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17
附錄 — 一般資料	3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52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航天財務」 指 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航天和其附屬公司持有的附屬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
- 「董事局」 指 本公司董事局；
- 「中國航天」 指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持有本公司的38.37%股權，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商業銀行」 指 即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 指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現有貸款」 指 航天財務授予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13億元的貸款，由首個提取日期(即2016年10月20日)起為期12年，並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土地使用權的按揭作抵押。有關現有貸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6年8月30日及2016年9月14日的公告及通函。有關現有貸款的尚未清償本金及利率等詳情，請參閱董事局函件「現有貸款」；

釋 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的存款服務；
「財務部」	指 本公司的財務部；
「金融服務協議」	指 航天財務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中國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19年6月10日的金融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航天財務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若干金融服務；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組成董事局的獨立委員會；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已獲委任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結餘)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本公司全體股東，惟不包括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9年6月21日，即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附屬公司」	指 本公司於金融服務協議訂立之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或設立的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執行董事：

劉眉玄先生(主席)

李紅軍先生(總裁)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

紅磡德豐街18號

海濱廣場一期11樓

1103至1107A室

非執行董事：

劉旭東先生

毛以金先生

許良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梁秀芬女士

王小軍先生

敬啟者：

**主要及持續關連交易
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
而提供若干金融服務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董事局宣布，於2019年6月10日，本公司與航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以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務，為期三年：

- (1) 金額最高為人民幣7億元的無抵押循環信用貸款，以為中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提供資金；

董事局函件

- (2) 每日不高於人民幣7億元的存款；
- (3)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結算服務；及
- (4) 其他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附屬公司之間委託貸款服務、外匯服務、財務租賃、票據貼現及票據承兌。

上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的存款服務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關於以下事項的進一步資料：(1)金融服務協議、(2)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3)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函，以及(4)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金融服務協議

金融服務

- (1) 金額最高為人民幣7億元的無抵押循環信用貸款，以為中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提供資金；
- (2) 每日不高於人民幣7億元的存款；
- (3)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結算服務；及
- (4) 其他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附屬公司之間委託貸款服務、外匯服務、財務租賃、票據貼現及票據承兌。

期限

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的日期起計三年。

定價政策

- (1) 提供信用貸款：於釐定貸款利率時，航天財務承諾將參考市場利率並給予中國附屬公司優惠，等於或更優惠於同期一般商業銀行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一般情況下給予中國附屬公司的貸款利率將優惠於同期一般商業銀行同種類貸款的貸款利率。

董事局函件

- (2) 存款：航天財務承諾於接受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時，將參考市場利率並給予中國附屬公司優惠，等於或更優惠於同期一般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一般情況下給予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利率將優惠於同期一般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
- (3) 結算服務：航天財務免費向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結算服務。航天財務將自行承擔該等服務的成本。
- (4) 其他金融服務：除上述金融服務外，航天財務將於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該等金融服務時，參考市場利率並提供若干優惠條款。航天財務將收取的費用應不高於相關政府機關就同類型服務(如適用)所規定收取的費用。

續期

待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包括(如有需要)於相關時刻公佈或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後，金融服務協議可於各訂約方同意下予以延長，為期不多於三年。

要求歸還存款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中國附屬公司可根據其需要向航天財務作出不同到期期限的定期存款。訂約方將須按逐個個案就中止定期存款磋商。提取存放於航天財務的活期存款並不需要任何通知期，且在一般情況(並無發生下列事件)下，活期存款可即時提取。然而，各中國附屬公司可於發生若干事件下(航天財務須於發生當天通知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提前給予三個營業日的通知後要求歸還存款，有關事件包括：

- (a) 航天財務發生擠提存款、航天財務的到期債務未能支付、大額貸款逾期，或航天財務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涉及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項；
- (b) 發生可能影響航天財務的正常經營的重大架構變動、經營風險等事項；

董事局函件

(c) 航天財務的資產負債比率未能滿足《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第34條下的以下要求[#]：

- (1) 資本充足比率不得低於10%；
- (2) 拆入資金餘額不得高於資本總額；
- (3) 擔保餘額不得高於資本總額；
- (4) 短期證券投資與資本總額的比例不得高於40%；
- (5) 長期投資與資本總額的比例不得高於30%；或
- (6) 自有固定資產與資本總額的比例不得高於20%；

[#]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因應財務公司的業務發展或為審慎監管需要，可以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d) 航天財務被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監管部門的行政處罰、責令整頓等重大情形；或

(e) 發生任何其他事件，可能導致存放於航天財務的資金出現重大安全風險。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中國航天或航天財務同時擁有職位的人士除外)將決定是否提出事先通知。

航天財務承諾，如違反金融服務協議任何條款，航天財務將向中國附屬公司全額賠償所遭受或承擔的直接損失、損害、第三方索賠或其他責任。鑑於上述若干情況可能令航天財務承諾的效力為有限，中國航天(作為擔保人)已向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作為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銷及無條件保證擔保函，以提供航天財務所有須予支付的責任的連帶責任保證的擔保。

務請股東注意，商業銀行在上述情況下會否即時歸還定期存款乃屬未知之數。一般而言，在擠提的情況下，存款方未必可要求商業銀行歸還尚未到期的定期存款。航天財務負責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組成的集團的庫務職能。航天財務在配對中國航天的集團成員(包括中國附屬公司)之間的資金供需方面扮演重要角色。然而，與商業銀行比較，航天財務

董事局函件

的營業規模較少，且未有接通銀行同業市場以即時獲取資金。其將須向銀行或貸款人發出通知以獲取資金，而此舉將屬需時。因此，在上述例外情況下中止定期存款需要三個營業日的事先通知。

經諮詢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倫律師事務所，雖然《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對逾期還款責任已有法定抵銷的機制，鑑於中國境內尚未建立專門的金融機構法定抵銷制度，《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貸款通則》等現行有效的規定亦未賦予財務公司或存款人法定抵銷權。中國附屬公司及航天財務在金融服務協議下的互享債權並無抵銷權。本公司認為，如果航天財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去實施抵銷，則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償還貸款必須為逾期貸款，因此該中國附屬公司在任何情況下仍有責任去支付，並將不會影響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

終止

金融服務協議可由訂約各方以書面協議方式予以修訂(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如適用))或終止。

建議年度上限

自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計三年，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載於下表：

	截至2019年 12月止 五個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止 十二個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1年 12月止 十二個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2年 7月止 七個月 (人民幣 千元)
航天財務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的每日最高 貸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信用貸款應付的最高利息	13,854	33,250	33,250	19,396
中國附屬公司將存放於航天財務的 每日最高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存款應收的最多利息	8,021	19,250	19,250	11,229
存款應收的最少利息	4,375	10,500	10,500	6,125
除循環信用貸款、存款及結算服務外的 金融服務的服務費用	125	342	441	292

董事局函件

鑑於本公司的業務在香港進行，來自航天財務的匯款將須遵守中國外匯的若干規定，而有關程序需時，因而減低該等金融服務對本公司的效用。儘管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中國附屬公司)與航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本公司將不大可能就上述理由使用上述金融服務。因此，上述金融服務乃主要供中國附屬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使用。

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協定。信用貸款的金額乃經參考現有貸款未償還結餘(即人民幣789,100,000元)和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要求釐定。存款金額乃經參考包括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而釐定。中國附屬公司應付利息金額乃根據商業銀行提供的現行利率並假設最高信貸額度貸款三個整年、中國附屬公司應收利息金額則根據商業銀行提供現行利率並假設最高存款額度存款一個和三個整年而釐定。其他金融服務應付的服務費金額乃經參考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過去支付的服務費釐定。

於2013年11月20日至2016年11月19日期間，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與航天財務訂立結算賬戶管理協議，據此，航天財務向相關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及結算服務，容許該等附屬公司通過人民幣存款賬戶向航天財務作出存款或提款，惟須遵守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作出的所有存款的每日最高限額合共不得超過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條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1月4日的公告。自2016年11月起，所有附屬公司的存款金額已維持於少量金額水平，藉以維持航天財務的賬戶，即少於本公司所有相關百分比率的0.1%。

現有貸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289,100,000元，當中人民幣789,100,000元(根據現有貸款按年利率4.41厘計息並須按季支付)於2021年開始分期償還；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中國航天及北京銀行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4月2日的委託貸款協議項下餘下的人民幣500,000,000元(按年利率5厘計息並須於到期時一筆過支付)則於2023年3月到期。

保證擔保

中國航天(作為擔保人)已發出不可撤銷和無條件的保證擔保函予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作為受益人)，以提供航天財務所有須予支付責任的連帶責任保證的擔保。保證擔保函上註明，包括但不限於，當航天財務出現無法償還存款結餘、應收利息、其他應收航天財務的款項，以及所引起的損失和賠償的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可無須在法院向航天財務提出主張，就可要求中國航天向中國附屬公司償還航天財務結欠的款項，而中國航天將有責任即時向中國附屬公司償還航天財務所有須予支付的責任。中國航天提供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兩年內有效。

內部控制程序

董事局已採納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交易，同時在中國航天或航天財務持有職位的本公司職員將不會參與內部控制的程序，主要內容如下：

- (1) 本公司將分配存款額度予各中國附屬公司，各公司於航天財務的存款不得超過獲分配的存款額度。如果某中國附屬公司擬存放超過指定限額的存款，其應取得財務部的批准。在此情況下，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限額可能需要減少或現有存款可能需要撤回，以維持整體存款限額。
- (2) 在中國附屬公司向航天財務就進行存款或取得其他服務前，該相關公司將會在商業上可行的情況下就同類的存款服務或類似性質的其他服務向獨立金融機構取得最少三個報價。該等報價應與航天財務的報價比較。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財務部總經理將負責按照上述資料決定是否接納航天財務提呈的存款條款或獲取其他服務，並尋求執行董事批准。
- (3) 各中國附屬公司應不定期提取於航天財務的存款，以確保存款的安全性及流動性。
- (4) 如航天財務提供服務的費用超過當年的有關上限，中國附屬公司在該年度餘下的時間將暫停與航天財務進行該等服務。

董事局函件

- (5) 未經董事局的批准(如有需要，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各公司不得擅自向航天財務提供抵押、擔保、保證等承諾以取得貸款。
- (6) 航天財務同意於金融服務協議期間內向本公司提供(i)該等公開資料，包括航天財務的完整經審核年度財務報告，(ii)航天財務的季度管理賬目，(iii)航天財務須提交予中國銀保監會的每月財務資料及風險監督指標，(iv)航天財務須提交予中國銀保監會的年度業務報告，(v)有關航天財務高級管理層任何變動的資料，及(vi)航天財務的年度評級及有關來自航天財務監管機構的商業批准資料。航天財務亦同意與本公司核數師合作，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所規定者審閱航天財務的會計記錄。財務部負責聯絡中國附屬公司及航天財務去審閱航天財務須提供的上述資料，並密切監督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審閱及保留航天財務的交易憑證及每月報表、草擬相關報告及於適當時間匯報。如發現任何問題將即時向本公司管理層和董事局匯報。
- (7) 財務部於每季度將向董事局匯報金融服務協議的交易情況。
- (8) 財務部每年將與各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部聯絡，審閱該等交易、總結經驗及補充不足之處。

董事認為本公司採納上述的內部控制程序是合適和足夠，該等程序和措施可給予獨立股東保證，存款會獲得適當的監察。本公司將會在金融服務協議的期間實施上述的程序和措施。

訂立金融服務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持續多時的中美貿易糾紛預期仍需要若干時間去解決，這令出口公司(譬如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業務繼續面對不同程度的困難。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已努力開拓中國內地市場，惟應收款的回收期間一般較其他市場稍長，長遠來說或會影響有關附屬公司的資金週轉。

董事局函件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是需要資金的支持。即使本公司獲得離岸融資，向中國附屬公司匯款須遵守中國外匯規定，而符合該等外匯規定需時，且可能不能適時滿足中國附屬公司的融資需求。因此，除自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獲取融資外，本公司有必要與航天財務合作以另覓融資渠道，其於中國經濟可能出現放緩及信貸環境收緊的時期或會具有價值。

金融服務協議為非獨家，且並無限制中國附屬公司選擇委聘其他銀行或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的需求，故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將令中國附屬公司獲提供多一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彈性，並鼓勵其他金融機構提供更具競爭力的條款予中國附屬公司。金融服務協議為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等於或更優惠於其他中國商業銀行所提供之條款(包括利息)以取得相關金融服務。各中國附屬公司需設立一個帳戶以運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例如存款、委託貸款安排的款項轉帳，以及／或提取貸款(如有)。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將會受惠以下方面：

1. 從存款中賺取較多利息；及
2. 透過航天財務安排的委託貸款，各中國附屬公司以較低的費用和有效益地運用閒置資金，從而減低財務開支。

此外，預期簽署和履行金融服務協議不會重大地影響本公司和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採納一套嚴謹內部控制程序以保障其現金及存款，包括存置於商業銀行及航天財務者。適用於航天財務的若干額外保障主要關於航天財務須予準備的資料。整體而言，董事認為，適用於航天財務的內部控制措施將不會相較適用於商業銀行者需要大量資源，同時有利於定期監控航天財務的財務信息／狀況和合規情況。

根據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相關條例的規定，航天財務之客戶只限於中國航天及其企業集團成員單位(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因此，相比其他金融機構必須處理外部客戶而言，航天財務承擔之潛在風險水平相應較低。由於航天財務扮演中國航

董事局函件

天集團的庫務職能，而其成立目的為協助中國航天及其企業集團成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節省借貸成本及增加利息收入，而金融服務協議則規定航天財務提供的條款將等同於或優於商業銀行的條款。因此，經考慮上述有利條件後，本公司認為整份金融服務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鑑於存款乃因應信用貸款設定上限，董事認為此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信用貸款可保障中國附屬公司，而非對航天財務提供額外抵押品。在以往，中國附屬公司於航天財務開立結算賬戶時並無設定信用上限限制。另外，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規定中國航天須提供保證擔保，以就支付責任進一步保障中國附屬公司。因此，董事認為，有關提高給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保障，是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自航天財務成立以來，除商業銀行外，財務部亦向航天財務索取報價以滿足其資金需求。近年來，航天財務一直提供更好的條款，例如較低的利率或較少的抵押品。因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未償還銀行借貸。在決定是否接受航天財務的要約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會考慮其他因素，如維持與商業銀行的業務關係。

航天財務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運有更佳的了解，故較其他中國商業銀行提供較方便及有效率之服務，本公司預期將因此而受惠。多年來，航天財務多次向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安排或提供貸款，有些貸款的條件較商業銀行當時所提供的利率為優惠，減輕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另一些貸款則無須提供抵押品。

本公司、中國航天及航天財務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科技工業、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經營、物聯網應用和跨境電子商貿物流業務。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國有資產的投資、經營管理；各類運載火箭、衛星和衛星應用系統產品、衛星地面應用系統與設備、雷達、數控裝置的研製、生產和銷售；航天技術的開發和技術諮詢，以及專營國際衛星發射服務等。

航天財務為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附屬公司，其許可經營範圍包括（一）對中國航天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憑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二）協助中國航天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三）經批准的保險代理業務；（四）對中國航天成員單位提供

董事局函件

擔保；(五)辦理中國航天成員單位之間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六)對中國航天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七)辦理中國航天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八)吸收中國航天成員單位的存款；(九)對中國航天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十)從事同業拆借；(十一)經批准發行財務公司債券；(十二)承銷中國航天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十三)對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十四)有價證券投資；(十五)中國航天成員單位產品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

董事利益

就批准金融服務協議而舉行的董事局會議上，劉旭東先生、毛以金先生及許良偉先生為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而劉旭東先生亦為航天財務的董事，彼等已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概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所有存款的每日最高限額的適用代價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少於75%，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主要交易。

航天財務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航天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金融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信貸額度和存款服務下每日最高限額分別為人民幣7億元，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定義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存款服務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然而，鑑於信用貸款無須提供抵押品予航天財務，因此，信用貸款項下的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其他金融服務，基於最高年度服務費上限為人民幣500,000元，概無百分比率超過0.1%，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局函件

若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的決議案未獲獨立股東的批准，項下由航天財務提供的金融服務包括信貸額度、存款服務和其他金融服務將不會實施。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2頁至第53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會否出席大會，敬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於2019年7月11日起改為54樓)，惟交回時間不得遲於2019年7月20日上午10時30分。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的地址將自2019年7月11日更改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的公告。

表決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第13.39(5)條規定，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且本公司將委任監票人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本公司將按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航天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38.37%股份，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大會通告第1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推薦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組成)已獲委任考慮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之存款服務的條款(包括每日最高結餘)。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條款(包括每日存款的上

董事局函件

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董事委員會於審閱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意見後，建議各獨立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所呈的關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的存款服務的普通決議案。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認為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款訂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局建議各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關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的存款服務的普通決議案。

謹請 閣下亦參閱(i)本通函第16頁內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ii)本通函第17至35頁內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iii)本通函其他部份所載的其他附加資料。

此 致

列位本公司股東 台照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劉眉玄
謹啟

2019年6月28日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敬啟者：

**主要及持續關連交易
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而提供若干金融服務**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於2019年6月28日發出的通函（「通函」），而本函件為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的詞彙應具有通函界定的相同涵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成立，負責審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的條款（包括每日最高結餘），並就即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和推薦建議。

吾等已考慮金融服務協議的各項詳情，尤其是交易的理由及裨益以及有關影響。吾等亦已審閱本通函第17頁至第35頁轉載的函件所載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意見，內容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結餘）的條款。

經考慮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15頁的董事局函件所載的資料及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意見後，吾等認為，根據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的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結餘）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所載關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之存款服務的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羅振邦

梁秀芬
謹啟

王小軍

2019年6月28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函的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主要及持續關連交易 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而提供若干金融服務

緒言

謹此提述就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當中包括存款服務的每日最高存款限額(「**每日最高限額**」))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存款服務**」)而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吾等獲委任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金融服務協議及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限額)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於2019年6月28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而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非文義別有所指，否則本函件採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航天財務為 貴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航天財務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金融服務構成上市規則下 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每日最高限額為人民幣7億元，且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定義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提供存款服務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年度審查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提供存款服務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下 貴公司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的主要交易。除存款服務外，航天財務將按金融服務協議提供的所有其他金融服務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貴公司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存款服務。獨立股東須注意，若該普通決議案未獲得批准，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由航天財務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所有金融服務將不會實施，當中包括存款服務、信貸額度及其他金融服務。

鑑於中國航天於存款服務的間接利益，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組成)經已成立，以考慮存款服務的條款(包括每日最高限額)，並向獨立股東就投票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吾等(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過去兩年， 貴公司與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委聘工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與(b) 貴公司、中國航天、航天財務以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或利益，可被合理地視為影響吾等於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界定獨立性，以致阻礙吾等擔任獨立財務顧問。

於構思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倚賴 貴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彼等所表達的意見，並假設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所表達的意見於通函日期或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視乎情況而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為真實、準確及完整，並將繼續為真實、準確及完整，直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時。吾等亦已向董事尋求並獲得確認，已向吾等提供所有重要相關資料，而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表達的意見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並無理由懷疑提供予吾等的資料的真實性、準確性或完整性，或相信任何重要資料遭遺漏或隱瞞。吾等倚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獲取的資料足以使吾等達至知情意見。然而，吾等並無就 貴公司、中國航天、航天財務以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聯繫公司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無就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證。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對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限額)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金融服務協議的背景及理由

(i) 貴公司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及智能充電器，以及經營 貴公司主要物業投資之一深圳航天科技廣場(「**深圳廣場**」)。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而 貴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市值約港幣14.654億元。誠如 貴公司的2018年年報所載，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分別錄得營業總收入約港幣36.613億元及港幣36.908億元。

儘管生產業務仍為 貴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自深圳廣場於2016年投入營運後，為 貴公司提供穩定及恆常性的收入流。深圳廣場於2017年及2018年的營業總收入分別約為港幣3.941億元及港幣4.191億元。穩定增長的營業收入及自物業投資業務的額外現金流入有助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發展及擴張業務，因而可能不時需要來自其他金融機構(包括航天財務)的融資及存款服務。

(ii) 中國航天及航天財務

中國航天於中國成立，為一間受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國有企業及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航天持有約38.4%的已發行股份。中國航天及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國有資產的投資及經營、各種衛星相關產品、系統及設備的研究、製造及銷售。

航天財務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附屬公司。航天財務的業務主要為向中國航天集團成員單位提供金融服務，包括結算服務、存款服務以及貸款和融資租賃服務，該等業務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為與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8年4月合併前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

(iii) 金融服務協議的背景及理由

貴公司已告知吾等，航天財務過往一直向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提供若干金融服務。例如，於2013年，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與航天財務訂立協議，向 貴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提供存款及結算服務。此外，航天財務自2016年起為 貴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為期12年的現有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3億元，以重新融資其借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港幣9.810億元以及借款約為港幣14.764億元，主要包括現有貸款項下的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7.891億元，以及一筆由中國航天提供為期5年的無抵押貸款，金額為人民幣5億元。就銀行存款而言，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了解到，現金餘額一般以短期及活期存款的形式存放於金融機構，而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於航天財務保留少量存款。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航天財務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等於或更優惠於其他中國商業銀行所提供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利息)之相關金融服務。誠如董事局函件所述，各中國附屬公司需設立一個存款賬戶以運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例如存款、轉賬委託貸款安排的款項，以及／或提取信用貸款(如有)。此外，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將會受惠於以下方面：(i)從存款服務中賺取較多利息；及(ii)透過航天財務安排的委託貸款，各中國附屬公司以較低的費用和有效益地運用閒置資金，從而減低財務開支。航天財務作為中國航天集團的成員單位內部金融服務供應商，其對 貴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運有更佳的了解，故中國附屬公司預期將受惠於航天財務所提供之較方便及有效率的服務。

此外，航天財務亦提供金額最高為人民幣7億元的無抵押循環信用貸款，以為各中國附屬公司的業務提供資金。經計及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貸款約人民幣5.76億元，與航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將為各中國附屬公司在需要時提供額外渠道，尤其是於中國可能出現經濟放緩及出現信貸環境收緊的時期或會具有價值。

據吾等了解，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集團內部借貸須通過持牌財務公司進行，如於中國的持牌商業銀行或融資公司。舉例而言， 貴公司於2013年3月公布，中國航天通過北京銀行向 貴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委託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億元，且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2018年4月公布根據類似安排後續延期。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航天財務為中國附屬公司提供中央平台以進行彼等的資金運作，可通過使用由航天財務以較低於其他中國商業銀行的收費所提供的委託貸款。根據該委託貸款的服務， 貴公司現金充裕的附屬公司會將資金存放於航天財務，使用了與存款服務相關的年度上限，並將資金匯至有資金需求的附屬公司，從而減低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外部借貸水平及融資成本。

作為持牌財務公司，航天財務須履行《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第34條下的各項要求。誠如「6. 內部控制程序」一節進一步討論，董事局已另行採納多項內部控制程序，以就於航天財務的存款保障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此外，中國航天(作為擔保人)已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航天財務所有須予支付的責任為連帶責任，不可撤銷和無條件地發出保障各中國附屬公司的保證擔保函。上述擔保函保證各中國附屬公司於航天財務的存款風險有限。

2. 金融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及中國航天的保證擔保

金融服務協議

於2019年6月10日， 貴公司與航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以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多項金融服務，為期三年。根據金融服務協議，中國附屬公司將按非獨家基準使用航天財務的金融服務，包括(a)存款服務；(b)信用貸款；(c)結算服務；及(d)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包括中國附屬公司之間的內部委託貸款服務、外匯服務、財務租賃、票據貼現及票據承兌。 貴公司管理層已向吾等確認， 貴公司本身將不會參與上述金融服務，且僅中國附屬公司方會使用航天財務所提供的服務。倘任何其他獨立金融機構能按更為優惠的條款提供有關服務，則中國附屬公司可在毋須產生任何額外成本下終止航天財務所提供的上述服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載列航天財務將提供金融服務的主要條款：

提供存款服務

貴公司向吾等確認，航天財務所提供的存款服務將與其他商業銀行所提供的存款服務類似，包括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中國附屬公司可視乎其營運資金狀況及當時需求酌情協定將存入航天財務的資金金額、存款時間、提款時間及將予提取的資金金額。

就提供有關存款服務的利率而言，航天財務已承諾其將於接受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時參考市場存款利率並給予中國附屬公司若干優惠條款，其將等於或更優惠於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一般情況下給予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利率將優惠於商業銀行同種類存款的存款利率。誠如下文「6. 內部控制程序」一節所進一步闡釋，中國附屬公司將在商業上可行的情況下從獨立金融機構取得報價，方決定使用存款服務，以確保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的條款不失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之優惠。

按董事局函件所載，(i)中國附屬公司可按彼等的需要根據不同屆滿期於航天財務存放定期存款；(ii)於一般情況，於航天財務的活期存款可即時提取，無須任何通知期。然而，中國附屬公司可於發生若干事件（「有關事件」）（且航天財務須於發生當天通知 貴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下，給予航天財務三個營業日的提前通知要求歸還定期存款，包括(i)航天財務未能支付任何到期債務；(ii)可能影響航天財務正常營運的任何重大事件，如重大組織變動或營運風險；(iii)航天財務未能滿足《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第34條所載的要求；(iv)航天財務被監管部門（如中國銀保監會）作出任何重大行政處罰及／或責令整頓及；(v)發生任何其他事件，可能導致存放於航天財務的資金出現重大安全風險。按董事局函件所載，董事及 貴公司高級管理層（在中國航天或航天財務同時擁有職位的人士除外）將決定是否提出事先通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航天財務承諾，如違反金融服務協議任何條款，航天財務將向中國附屬公司全額賠償所產生或遭受的直接損失、賠償、第三方索賠或其他責任。

提供信用貸款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航天財務同意授予金額最高為人民幣7億元的無抵押循環信用貸款，且根據董事局函件，無須向航天財務提供抵押品。該信用貸款將用作為中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在釐定該等信用貸款將予收取的利率時，航天財務承諾其將參考市場利率並給予若干折扣，其將等於或更優惠於商業銀行就同種類貸款給予中國附屬公司的利率。一般情況下給予中國附屬公司的借貸利率將優惠於商業銀行同種類貸款的借貸利率。

提供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航天財務將免費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結算服務。就其他金融服務而言，航天財務將於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該等金融服務時，參考市場利率並提供若干優惠條款，而航天財務將收取的費用應不高於相關政府機關就同類型服務(如適用)所規定收取的費用。

年期

金融服務協議自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當日起計為期三年。待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包括(如有需要)於有關時間作出公佈或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後，金融服務協議可於各訂約方同意下予以延長，為期不多於三年。

中國航天的保證擔保

中國航天(作為擔保人)以中國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發出不可撤銷和無條件的保證擔保函(「連帶責任擔保」)，以提供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所有須予支付責任的連帶責任保證的擔保。根據連帶責任擔保，當航天財務出現無法償還存款結餘、應收利息、其他應收航天財務的款項，以及所引起的損失和賠償的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可無須進行相關法律程序，就可要求中國航天向中國附屬公司償還航天財務結欠的款項，而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中國航天將有責任即時向中國附屬公司償還航天財務所有須予支付的責任。中國航天提供的連帶責任擔保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兩年內有效。

吾等的意見

航天財務將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按非獨家基準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金融服務，而中國附屬公司可自由選擇委聘其他銀行或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的需求。根據董事局函件，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將令中國附屬公司獲提供多一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彈性，並鼓勵其他金融機構就金融服務提供更具競爭力的條款予中國附屬公司。

吾等注意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的條款須經參考當時市場利率釐定，而其(a)須等於或更優惠於商業銀行就同種類服務所提供之者，或(b)不得高於相關政府機關就同類型服務所規定收取的費用(如適用)。就存款服務而言，中國附屬公司亦將在商業上可行的情況下比較航天財務與其他獨立財務機構的條款。

就與存款服務相關的信貸風險而言，中國航天已經以中國附屬公司為受益人就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的所有須予支付責任提供連帶責任擔保。吾等已經與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倫律師事務所(「中倫」)討論連帶責任擔保，並了解相較一般擔保，連帶責任擔保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借貸人提供較高程度的保障。根據中倫就金融服務協議及連帶責任擔保所出具的法律意見，中倫認為：

- (i) 金融服務協議的內容未違反中國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自金融服務協議約定的生效條件全部達成之日起即可生效；
- (ii) 中國航天將予提供的連帶責任擔保是符合相關中國法律項下的相關規定，即對中國航天具有法律約束力；及
- (iii) 倘航天財務未能履行其在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須予付款責任，中國附屬公司有權要求中國航天，且中國航天亦將有責任承擔連帶責任擔保項下的所有合約性責任。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除連帶責任擔保外，吾等注意到，航天財務的公司章程列明，作為航天財務的控股公司，中國航天已經承諾在航天財務出現支付困難的緊急情況時，按照解決支付困難的實際需要，增加相應資本金。

另外，根據董事局函件所載之中倫意見，雖然《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對逾期還款責任已有法定抵銷的機制，鑑於中國境內尚未建立專門的金融機構法定抵銷制度，《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貸款通則》等現行有效的規定亦未賦予財務公司或存款人法定抵銷權。無論如何，中國附屬公司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存入航天財務的所有存款均受到中國航天提供的連帶責任擔保保障，故吾等認為有關法定抵銷機制對 貴公司而言並非屬於重大因素。

經考慮上述情況，吾等認為，連帶責任擔保及中國航天財政上支持航天財務的責任就存款服務而言，均為有利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因素。這意味着 貴公司及其股東均可受惠於較佳的保障，並降低與向航天財務存款相關的潛在風險。誠如「4. 中國航天的資料」一節所進一步分析，中國航天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大型國有企業，營運及資產規模均遠高於航天財務，並具備穩定及健康財務狀況履行其在連帶責任擔保項下的責任。向航天財務存款已訂有多項保障，包括「6. 內部控制程序」一節所概述的內部控制程序。基於上述情況，吾等認為已經訂立合適措施，以確保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存款利率對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利率。

3. 航天財務的資料

(i) 業務範疇

根據其營業執照，航天財務獲授權向中國航天集團的成員公司(惟不包括其他人士)提供金融服務協議所載的所有服務(包括接受存款)。有關航天財務的許可經營範圍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董事局函件。吾等理解，航天財務並不獲許可從事非金融服務業務，包括實業投資或貿易。

航天財務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約為13.9%，高於中國銀保監會就中國持牌財務公司頒佈的10%規定。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ii)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航天財務的董事會合共有十二名成員。航天財務管理層向吾等確認，航天財務的全體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在金融、經濟及會計領域平均擁有超過20年經驗，熟悉中國資本市場，將能夠了解並監控航天財務的營運及發展。

(iii) 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航天財務的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並概述自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利息淨收益	1,649	1,464	1,237
投資收益	788	516	773
減值損失	453	197	394
淨利潤	1,481	1,333	1,274

提供貸款的利息收益為航天財務的主要收益來源。航天財務的利息淨收益(相當於所產生利息收益減已產生利息支出(主要就已收取存款))於過往三年呈現不斷上升的趨勢，乃主要由於航天財務的貸款組合逐漸增加，令銀行及貸款利息收益增加所致。

航天財務的投資收益主要來自股權及債務工具。近年來，投資收益反覆不定。基於吾等與航天財務管理層的討論，其乃主要歸因於航天財務的投資組合逐步擴大及數項一次性收益。

吾等獲航天財務的管理層告知，減值損失撥備乃根據航天財務撥備政策予以確認，其根據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指引去遵照貸款五級分類體系。該五級分類體系按照債務人的償還能力分類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航天財務於2018年計提減值損失撥備約人民幣4.53億元，較2017年錄得的金額大幅增加。據航天財務的管理層告知，此乃主要由於航天財務的貸款組合增加及「關注」類貸款的比例不斷增加所致。儘管存在上述減值損失撥備，航天財務已確認，其自註冊成立以來從未因未能收回相關貸款而出現任何壞賬。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航天財務的淨利潤增長與其利息淨收益一致，呈現穩健及不斷上升的趨勢，由2016年的約人民幣12.74億元增加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4.81億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642	39,045	45,762
應收貸款	40,634	32,725	28,6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611	11,857	3,841
委託貸款	26,125	29,230	32,530
長期股權投資	1,465	1,393	1,281
其他資產	1,402	4,466	3,948
	130,879	118,716	115,991
負債			
來自中國航天集團內公司			
的存款	90,980	73,760	71,182
委託貸款	26,125	29,230	32,530
其他負債	3,396	6,037	5,805
	120,501	109,027	109,517
權益			
股本	6,500	6,500	3,500
儲備	3,878	3,189	2,974
	10,378	9,689	6,474

於2018年12月31日，航天財務的總資產主要包括(i)應收貸款(扣除減值損失)約人民幣406億元。據航天財務的管理層確認，於2018年12月31日的所有應收貸款已獲分類為「正常」或「關注」類別；(ii)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396億元；(iii)委託貸款約人民幣261億元，當中航天財務擔任融資代理；及(iv)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當中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及債務工具約人民幣216億元。

於2018年12月31日，航天財務的總負債主要包括(i)來自中國航天集團的存款約人民幣910億元，其中來自十大公司的存款佔少於40%；及(ii)委託貸款約人民幣261億元。

於2017年，中國航天向航天財務注資人民幣30億元，以加強航天財務的財務狀況及資本基礎，從而向中國航天集團的成員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導致航天財務的股本增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加至人民幣65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航天財務的總權益維持在約人民幣104億元。據航天財務的管理層確認，航天財務自註冊成立以來未曾違反任何信貸責任。

吾等的意見

航天財務的盈利能力主要由其所授出貸款產生的利息淨收益所帶動，而其於過往三年一直逐步增加。於2018年12月31日，航天財務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佔其總資產約30%，顯示流動資金處於合理水平，可滿足其財務責任及業務需要。鑑於(i)航天財務已於近年來貫徹一致錄得利潤，(ii)航天財務於2018年12月31日錄得巨額現金結餘約達人民幣396億元，吾等認為航天財務具有合理健康的財務狀況以履行其在存款服務項下的責任。

(iv) 監管環境

中國的銀行業受到嚴格監管，而目前的主要監管機關包括中國銀保監會(負責監督及規管銀行機構)及中國人民銀行(負責制定及實行貨幣政策，並編製銀行業的重要法律及法規草案及審慎地規管基本制度)。企業集團的持牌財務公司(包括航天財務)須達成若干比率要求。主要監管比率要求及航天財務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相關比率載於下表：

	中國持牌財務公司要求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資本充足率	不低於10%	13.9%	15.6%	12.0%
銀行間借款結餘不得超過資本總額	不高於100%	26.7%	33.9%	49.7%
未償還擔保金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	不高於100%	94.2%	76.2%	86.3%
不良資產比率	不高於4%	0.0%	0.0%	0.0%
不良貸款比率	不高於5%	0.0%	0.0%	0.0%
流動性比率	不低於25%	43.4%	54.8%	61.9%
資產損失撥備充足率	不低於100%	> 500%	> 500%	> 500%
貸款損失撥備充足率	不低於100%	> 500%	> 500%	> 500%
投資佔資本總額比率	不高於70%	68.7%	67.6%	66.7%
自有固定資產佔資本總額比率	不高於20%	2.4%	2.7%	4.2%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自上表可見，航天財務於過往數個財政年度末的資本充足率高於中國持牌財務公司要求的10%，特別是在中國航天於2017年向航天財務注資人民幣30億元之後。有關比率於2018年12月31日維持於約13.9%。此外，航天財務已遵守中國銀保監會頒佈上述有關中國持牌財務公司的其他適用比率要求。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乃由中國銀保監會所監控，其於有需要時可向航天財務發出有關糾正措施的意見。據航天財務的管理層確認，中國銀保監會自航天財務註冊成立以來未曾向航天財務發出任何有關糾正措施、紀律行動或施加任何處罰或罰款。吾等已取得有關航天財務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的業務營運並按年提交予中國銀保監會的報告，並無注意到施加任何紀律行動、處罰或罰款。

4. 中國航天的資料

貴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根據財富雜誌的網站，中國航天於2018年在財富世界500強名單中排名第343位。

吾等自中國航天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注意到，中國航天經營規模龐大，所錄得的收益由2016年的約人民幣2,132億元逐步增加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2,496億元。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中國航天的淨利潤整體上跟隨收益增加趨勢，分別約為人民幣158億元、人民幣174億元及人民幣185億元。

按照中國航天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於2018年12月31日，中國航天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4,360億元，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約人民幣1,410億元，(ii)存貨約人民幣840億元，(iii)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516億元，及(iv)應收賬款約人民幣314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中國航天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998億元，主要包括(i)收取墊款約人民幣808億元，(ii)應付賬款約人民幣349億元，及(iii)借款(包括應付票據、短期及長期借款、拆入資金、中央銀行借款、應付債券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320億元。中國航天具有龐大股本權益基礎，於2018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362億元。

中國航天維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於2018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516億元及借款約為人民幣320億元，顯示淨現金狀況(即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借款)約人民幣196億元。根據大公國際資信評估有限公司及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兩者均為由國家發展和改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革委員會及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信貸評級機構)日期分別為2018年6月21日及2018年6月26日的信貸評級報告，中國航天的主體信貸評級為「AAA」，代表相應信貸評級標準下的最高評級，並定義為具有強勁償債能力、有能力可抵禦惡劣經濟環境及違約風險極小。

基於上述情況，吾等認為中國航天具有穩定及健康的財務狀況，使其得以履行其因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提供連帶責任擔保所產生的責任。

5. 年度上限

(i) 歷史數據回顧

吾等獲 貴公司知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於航天財務維持相對低水平的存款，少於港幣300萬元。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獲悉數豁免的關連交易，基於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在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ii) 評估每日最高限額

自在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當日起計三年期間的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每日最高限額為人民幣7億元。吾等得悉每日最高限額包括存款及累計利息。誠如董事局函件所載，當釐定每日最高限額時，董事已計入(其中包括)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上述三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以及為中國附屬公司帶來的潛在利益(載述於上文「1. 金融服務協議的背景及理由」一節)。

吾等已獲提供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當中提述有關未來現金需求及對業務營運及發展用途的詳情。預期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將於未來年度錄得正數淨現金流入。此趨勢跟從 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的歷史綜合經營活動現金淨額分別約港幣2.548億元、港幣2.041億元及港幣2.250億元。基於吾等與 貴公司管理層的討論，未來年度的預計現金流入乃主要由於中國附屬公司製造業務的業務規模逐步增加，以及深圳廣場預期將產生相對穩定的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注意到， 貴公司的綜合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短期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於過去數年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港幣11.564億元逐步減少至2018年12月31日的約港幣9.810億元，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ii)部分有關興建深圳廣場的資本開支。於2018年12月31日，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大部分借款屬於長期貸款，於2022年後的年度到期。此外，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隨着深圳廣場於2016年落成，預期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不會產生重大資本開支，惟於生產業務的日常過程中進行若干固定資產的購置除外。基於上述情況、「1. 金融服務協議的背景及理由」一節所述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增長以及來自現時全面營運的深圳廣場的預期現金流入，預期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現金水平將會於未來年度逐步增加。

就上述情況而言， 貴公司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將會與航天財務進行更多業務交易(包括使用存款服務及航天財務提供的信用貸款)，意味着對更高每日最高限額存在需求。據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隨着中國附屬公司的業務規模持續擴充，其可能會要求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進一步及多項金融服務，包括航天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提供的信用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誠如「1. 金融服務協議的背景及理由」一節所述，使用航天財務的委託貸款服務亦將運用存款服務，原因是 貴公司現金充裕的附屬公司將向航天財務存入盈餘資金以供其匯至相對具有資金需求的附屬公司。

經考慮上述情況，尤其是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可能對來自航天財務額外金融服務的需求，吾等認為三年期間的每日最高限額屬公平合理，容許中國附屬公司具有彈性(而非責任)按不遜於中國其他獨立商業銀行所提供的條款運用航天財務的金融服務。

6. 內部控制程序

為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董事局已採納一套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存款服務及航天財務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根據董事局函件， 貴公司任何同時任職於中國航天或航天財務的職員將不會涉及內部控制程序。主要內部控制概述如下：

- (a) 貴公司將分配存款額度予各中國附屬公司，各中國附屬公司於航天財務的存款不得超過獲分配的存款額度。如果某中國附屬公司擬存放超過指定限額的存款，其應取得財務部的批准。在此情況下，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存款限額可能需要減少或現有存款可能需要撤回，以維持整體存款限額；
- (b) 在中國附屬公司向航天財務進行存款前，該相關公司將會在商業上可行的情況下，就同類的存款或類似性質的其他服務向獨立金融機構取得最少三個報價，並將該等報價與航天財務的條款進行比較。 貴公司財務總監及財務部總經理將負責基於上述資料決定是否接受航天財務提供的存款條件，並尋求執行董事的批准；
- (c) 為確保存款的安全性及流動性，中國附屬公司應不定期提取於航天財務的存款。吾等自 貴公司管理層了解，上述措施乃作為有關存款服務信貸風險的額外「安全檢查」；
- (d) 如航天財務提供服務的費用超過當年的有關上限，中國附屬公司在該年度餘下的時間將暫停與航天財務進行該等服務；
- (e) 未經董事局的批准(如有需要，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各公司不得擅自向航天財務提供抵押、擔保、保證等承諾以取得貸款；
- (f) 航天財務同意於金融服務協議期間內向 貴公司提供(i)該等公開資料，包括航天財務的完整經審核年度財務報告，(ii)航天財務的季度管理賬目，(iii)航天財務須提交予中國銀保監會的每月財務資料及風險監督指標，(iv)航天財務須提交予中國銀保監會的年度業務報告，(v)有關航天財務高級管理層任何變動的資料，及(vi)航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天財務的年度評級及有關來自航天財務監管機構的商業批准資料。航天財務亦同意與 貴公司核數師合作，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所規定者審閱航天財務的會計記錄。財務部負責聯絡中國附屬公司及航天財務去審閱航天財務須提供的上述資料，並密切監督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審閱及保留航天財務的交易憑證及每月報表、草擬相關報告及於適當時機匯報。如發現任何問題將即時向 貴公司管理層和董事局匯報；

- (g) 財務部於每季度將向董事局匯報金融服務協議的交易情況；及
- (h) 財務部於每年將與各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部聯絡，審閱該等交易、總結經驗及補充不足之處。

除上述者外，航天財務須於發生上文「2. 金融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及中國航天的保證擔保」一節所載的有關事件(可能對中國附屬公司向航天財務存款構成重大風險者)後，知會 貴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這施加於航天財務的知會規定將有助 貴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作出及時決定及採取任何必要行動(如被視為必要)，以收回根據存款服務所作出的存款。

董事認為， 貴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採納上述的內部控制程序屬合適及足夠，且該等程序及措施可給予獨立股東提供保證，存款服務將獲得合適監察。誠如董事局函件所述， 貴公司將於金融服務協議年期間實施上述程序及措施。

7. 存款服務的申報規定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至第14A.59條，存款服務須遵守下列年度審閱規定：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每年檢討存款服務，並在年報及賬目中確認存款服務已經按照下列各項訂立：
 - (i) 於 貴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較佳條款；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服務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並符合 貴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b) 貴公司必須委聘其核數師每年就存款服務作出報告。 貴公司核數師必須向董事局提供函件(於 貴公司批量印刷年報前最少十個營業日向聯交所提供的副本)，確認彼等有否注意到任何事宜，致令彼等相信存款服務：
 - (i) 未經董事局批准；
 - (ii) 倘存款服務涉及由 貴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 貴公司的定價政策作出；
 - (iii) 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規管存款服務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已超出每日最高限額；
- (c) 貴公司必須容許，並確保存款服務的交易對手容許 貴公司的核數師可就(b)段所載就存款服務作出報告而充分存取彼等的記錄；
- (d) 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 貴公司核數師未能按要求確認事宜， 貴公司必須即時知會聯交所，並刊登公佈。

鑑於存款服務附帶申報規定，尤其是，(i)以每日最高限額方式限制存款服務的金額；及(ii) 貴公司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核數師持續審閱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及不超過每日最高限額，吾等認為將訂有合適措施以監控進行交易，並有助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以上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在 貴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吾等亦認為，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限額)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且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存款服務(包括每日最高限額)的普通決議案。

此 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王思峻

謹啟

2019年6月28日

王思峻先生乃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之持牌人士，且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以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於企業融資界積逾十年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本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列的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內容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A. 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證券及債券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而須予披露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各方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而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於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中，直接或間接擁有超過其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直接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佔本公司
		(是／否)	(好倉)	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否	1,183,598,636	38.37%
Burhill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是	1,183,598,636	38.37%

附註： Burhill Company Limited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就彼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持有權益。

除本通函所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並不悉有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而作出披露，或於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中，直接或間接擁有超過其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以及概無董事為擁有該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的董事或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尚未行使的證券、購股權或可轉換為新股份的認股權證。

3.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但不包括尚未到期或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而由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可予終止的服務合約。

4. 競爭權益

除本公司董事劉旭東先生、毛以金先生及許良偉先生為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被視作直接或間接於與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惟不包括該等(a)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擁有權益；及(b)董事的僅有權益為獲委任為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利益的業務。

5.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待裁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

6. 負債

借貸

於2019年4月30日(即就本通函付印之前而言本負債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從一關連人士獲得無抵押和無擔保的貸款約港幣920,770,000元。此外，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該日從控股股東獲得之其他無抵押和無擔保的貸款約港幣583,431,000元、無抵押和無擔保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其他貸款約港幣8,363,000元，以及無擔保的租賃負債約港幣126,375,000元，當中合共港幣123,507,000元由租金的按金所抵押。

於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已抵押賬面值約港幣54,888,000元的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約港幣88,062,000元，作為擔保授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信貸，於2019年4月30日並無結欠貸款餘額。

除上文所述者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內部的負債外，於2019年4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負債、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為上述負債聲明的目的，外匯的金額已按2019年4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大概匯率兌換成港幣。

7. 營運資金

經考慮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以下的項目：

- (1) 內部資源；及
- (2) 目前可動用借貸；

董事認為，倘無任何不可預見情況，經考慮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影響後，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最少未來12個月內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目前要求。

8.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由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財務或經營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前景

業績

2018年，全球宏觀經濟環境逐漸轉差，英國脫歐談判、中美貿易衝突、利率政策不明朗、地緣政治風險持續等因素，為歐美、中國和新興市場的經濟前景帶來不確定性，影響消費者信心。全球市場經濟疲弱，電子消費產品需求下降，對本公司的工業製造業務帶來較大影響。儘管面對各種挑戰，本公司通過採取有效措施令業務經營保持平穩。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3,690,804,000元(2017年：港幣3,661,325,000元)，與去年營業收入相比錄得輕微增長。經營成本增加令整體毛利受壓，毛利率從去年的27.97%下降至24.29%。於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和相關遞延稅項及非控股權益的影響後，2018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24,642,000元(2017年：港幣334,481,000元)，較去年下降2.94%。

2018年，計入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的影響，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錄得溢利為港幣520,180,000元，與2017年的溢利港幣666,817,000元相比減少21.99%。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04,115,000元，與2017年股東應佔溢利港幣486,183,000元相比減少16.88%；股東應佔每股溢利為港幣13.10仙(2017年：港幣15.76仙)。

綜合考慮本公司的發展需要和資金狀況，董事局建議派發年度股息每股港幣1仙。

業務回顧

2018年，科技工業的營業收入穩定，惟盈利受壓；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為本公司提供穩定收入；物聯網應用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業務受政策影響較大，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科技工業

2018年，科技工業受中美貿易糾紛、各項成本上升、新增固定資產折舊、廠房搬遷、匯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營業收入雖然保持穩定，惟盈利受壓。科技工業全年錄得營業收入港幣3,235,104,000元(2017年：港幣3,166,627,000元)，與去年相比增加2.16%；經營溢利為港幣214,732,000元(2017年：港幣292,101,000元)，與去年相比減少26.49%。

注塑業務因部份客戶轉移生產基地至其他國家而令訂單減少。辦公設備的市場相對平穩，新拓展的高端音響設備和汽車零配件等產品成為新的增長點。鉛酸電池業務受環保政策、消費稅政策及中美貿易糾紛等因素影響，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下跌。電鍍業務的發展相對平穩，新建電鍍龍門線投入生產後令產品更多樣化，電鍍產品類型從過去的電子數碼產品擴充至汽配和家電產品。智能充電器業務經歷兩年的低谷後開始回穩，銷售較去年有所增加。新投產的微型投影機於海外市場銷售反應良好，專為國內新客戶製造的產品亦為銷售增長帶來貢獻。

印刷線路板業務受新廠房及配套設施的固定資產折舊和固定費用增加、客戶降價等因素影響，盈利水平相對下降。年內，成功引入了光電應用和指紋識別等系列市場的客戶成為新增長點。液晶顯示器業務的業績理想，成功在薄膜晶體管(TFT)模組市場和液晶顯示器(LCD)代工市場爭取到大額訂單，同時完成開發個別TFT模組的系列產品。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2018年，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航天」)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錄得營業收入合共港幣419,109,000元，較2017年的營業收入港幣394,121,000元增加6.34%；經營溢利港幣515,821,000元，較2017年的經營溢利港幣734,499,000元減少29.77%。經營溢利減少主要反映物業估值時對建築費用的一次性調整和就物業管理費進行壞賬撥備等因素影響。如撇除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的影響，經營溢利為港幣338,036,000元。物業租賃工作進展理想，承租客戶主要為高科技和金融企業。於2018年底，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估值約為人民幣7,692,000,000元(2017年：人民幣7,642,000,000元)。

物聯網應用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

2018年，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航天數聯」)主營的跨境電子商貿物流業務受海關政策調整影響，物聯網應用業務正進行業務轉型，而新引入的電子標籤溯源業務尚處於培育階段，這等因素導致航天數聯的整體業務表現未符預期。截止2018年12月31日，航天數聯的營業收入約為港幣32,485,000元，較2017年的營業收入港幣94,171,000元減少65.50%；經營虧損約港幣37,133,000元(2017年：經營溢利港幣9,176,000元)。

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

繼本公司的合營企業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和文昌市人民政府(「文昌市政府」)於2017年6月23日達成協議(「解除協議」)解除《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項目建設和土地成片開發協議》後，文昌市政府已根據約定向海南航天返還項目資金人

民幣1,333,808,100元中的人民幣290,000,000元，同時承諾於2019年12月31日前將餘下部份以等值資產或資金方式全部返還海南航天。海南航天和文昌市政府雙方正就餘下的項目資金返還安排進行商討。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海南航天的權益的賬面值為港幣646,754,000元(2017年：港幣686,154,000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應佔海南航天的虧損為港幣5,229,000元，較2017年大幅減少50.51%(2017年：港幣10,566,000元)。

其他

在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的支持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與中國航天和北京銀行於年內為一筆人民幣50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完成續期五年，為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以穩定和較低的融資成本取得資金發展業務。

中國航天原通過全資附屬公司Burhill Company Limited(「Burhill」)，Jetcote Investments Limited(「Jetcote」)和新瓊企業有限公司(「新瓊企業」)持有本公司的股權。年內，中國航天完成了對該三家公司的股權重組，令Burhill直接持有本公司的1,183,598,636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的38.37%；Jetcote及新瓊企業其後不再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

展望

展望2019年，中國和美國的貿易爭端或會獲得緩解，但貿易保護主義為全球貿易帶來不確定性。預期貿易爭端持續、金融市場波動等因素將影響投資和經濟信心，增加經濟下行風險。然而，內地繼續以推動「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的政策為策略重點，以及推出強化內部需求之措施將可令香港及其周邊地區受惠。面對全球和香港經濟可能持續放緩的態勢，本公司將做好各項風險和內控管理，在恪守謹慎經營、嚴控風險的前提下，積極推展各項工作。

2019年，科技工業將加強市場拓展力度，繼續鞏固現有的優質客戶群，加大自動化改造投入，加強研發力量，全面提升競爭能力。注塑業務將大力開拓國內外市場，著力拓展新型金融設備、AI設備、汽車、儲能設備等新的市場領域；並結合公司自有優

勢，開拓軍民融合市場的業務。智能充電器業務將加快電源類核心技術研發，提升電源技術，為市場轉型創造條件。印刷線路板業務將拓展新的區域市場和應用領域，提高高精密印刷線路板的收入比重。液晶顯示器業務將啟動液晶顯示模組(LCM)新廠房的建設工作，並積極尋找新的業務發展機會、實現升級轉型。

按照海南航天與文昌市政府簽訂的解除協議，文昌市政府承諾於2019年12月31日前將餘下的項目資金返還給海南航天。在中國航天的支持下，本公司將全力協助海南航天與文昌市政府和海南省政府進行商討，就資金返還的安排做好準備。

本公司將重新檢視物聯網應用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業務的發展策略，並適時採取措施改善業務經營，控制投資風險。

中國經濟正邁向高質量發展階段，全國正處於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關鍵時期。與此同時，中國政府積極制定「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的政策和規劃。這等宏觀環境將為本公司的發展帶來難得的機遇。2018年8月，中國航天召開其1999年成立以來的第七次工作會議，明確提出了建設航天強國的藍圖。未來，中國航天將逐步建設成為世界一流航天企業集團，推動中國躋身世界航天強國前列，並在這基礎上進一步推動中國全面建成世界航天強國。在國家大力推動軍民融合、積極發展商業航天的前提下，中國航天將全力實現航天技術應用及服務產業轉型升級，加強節能環保、先進材料、電子信息和生產性服務等領域的發展。同時，圍繞高端裝備與智能製造、新材料、雲計算、大數據及航天生物等產業制定核心技術發展規劃。

本公司作為中國航天唯一直接持有的海外上市公司，在中國航天發展的過程中將充分發揮其獨特優勢，為中國航天的國際化戰略服務。未來，航天控股將循先進製造業，現代服務業和高科技產業等領域，堅持創新發展，軍民融合和資本運作，統籌國際國內市場，推動高質量發展，建設成航天科技一流企業。深信在中國航天的領導和支持下，本公司將可為打造中國航天國際業務的旗艦作出貢獻，為股東們創造更大的投資價值和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概覽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3,690,804,000元，與2017年的營業收入港幣3,661,325,000元相比增加0.81%；本年溢利為港幣520,180,000元，與2017年的溢利港幣666,817,000元相比減少21.9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04,115,000元，與2017年的股東應佔溢利港幣486,183,000元相比減少16.88%。

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主要是本年經營溢利和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的金額均較去年有所減少。

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2,000股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3.10仙，與2017年的每股基本盈利港幣15.76仙相比減少16.88%。

股息

由於本年度的經營溢利較去年減少，同時考慮到需要預留資金開拓發展項目，所以董事局建議派發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股東亦於2019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股息支票於2019年6月26日寄發予所有股東。

股東已於2018年5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仙，而股息支票於2018年6月22日寄發予所有股東。

各主要業務的業績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科技工業、物聯網應用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以及經營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科技工業為本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也是本公司利潤和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本公司近年來正逐步發展其他新業務，隨着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落成並轉為資產經營，為公司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實現公司新的發展目標並減少單一業務的風險。

科技工業

2018年，全球經濟在上半年仍能持續保持穩定增長，隨着下半年中美貿易糾紛加劇、匯率的波動、利息趨升、勞工成本不斷上升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電子消費品的需求急速放緩，許多外資公司陸續遷往東南亞國家以減低成本，令正在面對激烈市場競爭的科技工業受到進一步的打擊。科技工業除不斷加大產品研發、開拓高端產品市場，並努力開拓中國內地市場，以降低市場的風險。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科技工業的營業收入為港幣3,235,10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6%；經營溢利為港幣214,732,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49%。科技工業的業績如下：

	營業收入(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港幣千元)		
	2018年	2017年	變動(%)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注塑產品	1,192,091	1,227,047	(2.85)	44,449	87,619	(49.27)
線路板	862,348	780,295	10.52	63,474	86,158	(26.33)
智能充電器	542,799	519,636	4.46	20,852	38,109	(45.28)
液晶顯示器	623,195	623,696	(0.08)	52,782	55,162	(4.31)
工業物業投資	<u>14,671</u>	<u>15,953</u>	<u>(8.04)</u>	<u>33,175</u>	<u>25,053</u>	<u>32.42</u>
總計	<u><u>3,235,104</u></u>	<u><u>3,166,627</u></u>	<u><u>2.16</u></u>	<u><u>214,732</u></u>	<u><u>292,101</u></u>	<u><u>(26.49)</u></u>

展望2019年，全球經濟仍然不明朗，電子信息行業競爭越來越激烈，科技工業將繼續開拓高端產品和市場開發力度，提高生產自動化水平，適度擴大生產規模和產能；同時，努力降低庫存和減少應收賬款，維持業務穩定和持續發展，確保科技工業業務持續穩定增長。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2018年，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航天」)的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租金收入為本公司帶來持續和穩定的收入，深圳航天及其負責物業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物管」)共錄得營業收入港幣419,109,000元，經營利潤港幣515,821,000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估值約為人民幣7,692,000,000元。

2019年，深圳物管將持續做好物業管理工作，尤其重視安全管理工作，並採取有效措施，做好物業服務品質提升工作，提升租客的滿意度和好評度。

物聯網應用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

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航天數聯」)的開平清關中心受到地方政策限量的影響，業績未如理想，而其他業務尚在發展階段，客戶的需求不斷變化而未能及時對應，因此仍未形成獨特的競爭優勢。2018年，航天數聯錄得營業收入港幣32,485,000元，經營虧損港幣37,133,000元。

2019年，航天數聯將與海關和地方政府溝通協調，爭取較優惠的條件，繼續完善開平清關中心的運營；同時，面對激烈競爭，航天數聯正努力提高效益和開拓市場，亦會改善其他業務的商業模式，加強客戶的開發，爭取盡快錄得盈利。

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

於2017年，本公司的合營企業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與文昌市人民政府簽署解除協議書，雙方同意解除在《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項目建設和土地成片開發協議》中約定的權利及義務。文昌市人民政府同意向海南航天返還項目的投資及相關費用人民幣1,333,808,100元，並已向海南航天支付現金人民幣290,000,000元，剩餘資金以等值資產或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前全部返還。海南航天和文昌市人民政府會繼續就返還餘下資金的程序盡快完成各項的討論。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7年3月8日和2017年6月23日刊發的公告。

資產狀況

(港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非流動資產	11,518,775	11,847,675	(2.78)
流動資產	2,800,505	2,727,433	2.68
總資產	<u>14,319,280</u>	<u>14,575,108</u>	<u>(1.76)</u>

非流動資產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於結算日換算以人民幣記賬的資產折算為港幣等值時所減少的金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港幣7,084,257,000元，與2017年12月31日的港幣7,090,625,000元相比減少0.09%。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2,000股計算，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2.30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現金存款港幣14,572,000元和應收票據港幣80,008,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貿易融資額度。此外，深圳航天已完成辦理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房產證，其後會盡快將約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房產抵押予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債務狀況

(港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非流動負債	3,890,239	3,110,127	25.08
流動負債	1,248,674	2,258,769	(44.72)
總負債	<u>5,138,913</u>	<u>5,368,896</u>	<u>(4.28)</u>

非流動負債減少以及流動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一控股股東貸款已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以及應付賬款、預提稅款、預提投資物業建設成本應付款和銀行貸款均有所減少。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港幣1,468,223,000元。

經營費用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2018年的行政費用為港幣299,318,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11.36%；財務費用為港幣66,598,000元。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的或然負債。

財務比率

	2018年	2017年
毛利率	24.29%	27.97%
淨資產收益率	5.67%	7.24%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比率	35.89%	36.84%
流動比率	2.24	1.21
速動比率	1.95	1.05

流動資金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內部資源及銀行授信。於2018年12月31日，流動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966,428,000元，主要貨幣為港幣和人民幣。

資本開支及投資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46,943,000元，主要是購置固定資產的資本開支。

財務風險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定期對現金流及資金情況作出審查，現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或衍生工具對沖匯率及利率的風險。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照市場行情而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合共約7,160名員工，分佈在內地及香港。

10. 重大合同

以下合同(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已由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成員公司於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訂立，屬於或可能屬於重大合同：

- (a) 金融服務協議。

11. 專家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確認其並無持有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是擁有可以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有關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股份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行使)。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給予書面同意，同意以本通函的形式和涵義轉載其名稱及函件，而且並未撤回其書面同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概無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於任何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成員公司所購入、出售或租賃或擬購入、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12. 董事於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資產或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於任何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所購入、出售或租賃或擬購入、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存續、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13. 其他資料

- (a)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陳家健先生，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 (b)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為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於2019年7月11日起改為54樓)。
- (c)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下列類別人士可要求對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的方式進行表決：
 - (i) 會議的主席；或
 - (ii) 有最少三名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而有權在會議上投票的股東；或
 - (iii) 任何一名或多於一名在會議上可代表所有投票權的股東之不少於十分之一投票權而親自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或

(iv) 一名或多於一名持有本公司股本總數不少於總股本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有權在會議上投票和親自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

在宣布以舉手方式表決的結果之時或之前，或在取消其他投票方式要求之時，可要求投票表決。

(d)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倘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

14.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或其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日(包括首尾兩日)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 (b)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6頁；
- (c)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7頁至第35頁；
- (d) 本附錄「專家」一節所指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出具的同意書；
- (e)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及截止2018年12月31日年度的年報(電子文檔載於www.hkexnews.hk及www.casil-group.com)；
- (f) 本通函；及
- (g) 金融服務協議。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茲通告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9年7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在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0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黃浦廳01、0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動議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與航天科技財務有限公司(「航天財務」)訂立日期為2019年6月10日的金融服務協議，其副本已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航天財務向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提供為期三年的存款服務，每日金額為最高合共人民幣7億元，其詳情載列於通函並謹此予以批准，且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存款服務項下擬進行的建議交易，在其可能認為適當及權宜的情況下採取有關行動及簽立有關文件。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陳家健
謹啟

香港，2019年6月28日

附註：

- 上述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通過，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將於第1項決議案投票時放棄表決。
-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3.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交回股份過戶及相關文件 : 2019年7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
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23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 2019年7月23日(星期二)

為確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的權利，股東須於2019年7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於2019年7月11日起更改為54樓)。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2019年7月20日(星期六)上午10時30分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5.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的地址將自2019年7月11日更改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的公告。